附件1

|  |
| --- |
| 常州市文明城市测评实地考察指标卡片  **（考察点27：公共文化设施）** |
| 公共文化设施：纪念馆、文化馆、群艺馆、美术馆、图书馆、博物馆、城市规划馆、青少年活动中心。 |

| 归属体系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 | --- | --- | --- |
| 城市文明 | 公益宣传 | 01 | 在显著位置宣传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 02 | 显著位置有设计精美、耐久性强的公益广告景观小品； |
| 03 | 在显著位置展示不少于3处公益广告； |
| 04 | 设有道德模范或疫情防控先进典型等先进模范事迹专题展览（在入口有指示）（至少宣传5人，有事迹精神介绍，宣传榜制作大气美观）； |
| 05 | 在显著位置设置普及卫生健康知识、传染病防控和应急救护知识宣传栏； |
| 志愿服务 | 06 | 建有志愿服务站点，有志愿服务者和志愿服务内容，能够正常提供服务； |
| 文化服务 | 07 | 免费开放； |
| 08 | 基本服务项目健全； |
| 未成年人 | 09 | 未成年人进入公益性文化设施没有被收取任何费用，为未成年人参观学习和开展“文明小义工”等志愿服务活动提供便利； |
| 10 | 显著位置公示服务项目、开放时间以及免费开放的详细情况。若有收费项目，列出收费项目内容和收费标准； |
| 城市文明 | 11 | 有视力残疾人阅览室，提供盲文读物、有声读物；（限图书馆） |
| 城市文明 | 公共文明 | 12 | 有序排队入场，保持适当距离，无插队现象； |
| 13 | 入口处设有“保持一米线距离”提示牌或地面设有“一米线”提示标识； |
| 14 | 无争吵谩骂、使用低俗语言、大声喧哗现象； |
| 15 | 无躺卧公共座椅现象； |
| 16 | 无乱扔垃圾现象； |
| 17 | 无随地吐痰、打喷嚏咳嗽不掩口鼻现象； |
| 禁烟措施 | 18 | 有明显禁烟标识； |
| 19 | 非吸烟区没有吸烟现象； |
| 无障碍设施 | 20 | 设有轮椅通道、扶手或缘石坡道等无障碍设施，无障碍标识明显，设施管理、使用情况良好；（在坡度小于10度或落差小于5公分的地方可不设置无障碍设施，在无法设置无障碍设施的个别公共场所可以采取公布求助电话的方式满足群众的有关诉求） |
| 21 | 停车场设有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标识明显； |
| 22 | 对视力残疾人和听力残疾人提供信息无障碍服务； |
| 其他 | 23 | 其他不文明行为。 |

|  |
| --- |
| 常州市文明城市测评实地考察指标卡片  **（考察点29：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 |

|  |  |  |  |
| --- | --- | --- | --- |
| 归属体系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未成年人 | 设施要求 | 01 | 有满足办公、接待、面询、心理测量、游戏宣泄、团队活动等专门场所； |
| 02 | 有心理咨询电话或网络咨询热线，电话和热线保持畅通，接听时段有公示； |
| 工作记录 | 03 | 有心理健康专兼职咨询人员名单及相关值班记录； |
| 04 | 有开展面询、授课、电话、网络等心理健康健康辅导等方面的工作记录； |
| 05 | 有年度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讲）教育活动安排并公布，且有工作记录； |
| 06 | 有与所在区域范围学校和社区开展活动、组织人员培训的工作记录； |
| 其他 | 07 | 其他不文明行为。 |

|  |
| --- |
| 常州市文明城市测评实地考察指标卡片  **（考察点30：学校及周边）** |

| 归属体系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 | --- | --- | --- |
| 未成年人 | 文明校园 | 01 | 在显著位置展示不少于1处公益广告； |
| 02 | 公益广告有统一规划设计，内容、色调与周围的城市景观风貌相融合； |
| 03 | 校园、教室、食堂、宿舍、楼道、宣传栏、文化墙、校园网等有“八礼四仪”养成教育内容宣传； |
| 04 | 校园内、教室内有核心价值观“三个倡导”24字宣传；（限中小学） |
| 05 | 有关于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安排；有落实情况的文字、图片资料；（限中小学） |
| 06 | 有关于文明校园创建、校风校训、校园文化的宣传标语、展板、文化墙等载体；（限中小学） |
| 07 | 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室悬挂张贴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限中小学） |
| 08 | 学生会背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个字学生，熟知“八礼四仪”养成教育的内容；（限中小学） |
| 09 | 学生知晓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限中小学） |
| 10 | 体育、艺术等方面的课程没有减少课时或被占用；（限中小学） |
| 11 | 学生参加过志愿服务；（限中学） |
| 12 | 在显著位置展示学生守则；（限中小学） |
| 未成年人 | 心理健康 | 13 | 学校建有心理辅导室，心理辅导室相对安静又方便进出，设置个别辅导室、团体活动室和办公接待区等基本功能区域； |
| 14 | 心理辅导室应至少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具备心理学或相关专业本科学历，取得相关资格证书； |
| 15 | 设有道德讲堂。道德讲堂内有体现核心价值观或“爱、敬、诚、善”等内容的道德文化氛围布置； |
| 16 | 设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题橱窗，介绍学校心理辅导室、校外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以及有关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图书、广播电视栏目、微信公众号等； |
| 校园环境 | 17 | 校园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秩序井然；（限中小学） |
| 18 | 学生食堂、厨房干净卫生；学校食堂有“节俭养德”“文明餐桌”温馨提示；（限中小学） |
| 19 | 无争吵谩骂、使用低俗语言现象； |
| 20 | 无乱扔杂物、车窗抛物现象； |
| 21 | 无随地吐痰、打喷嚏咳嗽不掩口鼻现象； |
| 22 | 无损坏公共设施现象； |
| 23 | 无不文明养宠现象； |
| 24 | 无躺卧公共座椅现象； |
| 25 | 有序排队，保持适当距离，无插队现象。 |
| 禁烟措施 | 26 | 有明显禁烟标识； |
| 27 | 学校室内全面禁烟、没有吸烟现象； |
| 未成年人 | 消防安全 | 28 | 有符合标准的消防设施； |
| 29 | 无占用和堵塞消防通道现象； |
| 学校周边 | 30 | 校园门前交通秩序良好； |
| 31 | 校园周边200米内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性网吧）、电子游戏经营场所； |
| 32 | 周边无歌厅、舞厅、卡拉OK厅、游艺厅、台球厅等娱乐场所； |
| 33 | 周边无非法行医或以人流、性病治疗业务为主的诊所； |
| 34 | 周边无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游商和无证照摊点； |
| 35 | 周边无“三无食品”，无恐怖、迷信、低俗、色情的玩具、文具、饰品和出版物销售； |
| 其他 | 36 | 其他不文明行为。 |

|  |
| --- |
| 常州市文明城市测评实地考察指标卡片  **（考察点32：校外培训机构）** |

|  |  |  |  |
| --- | --- | --- | --- |
| 归属体系 |  | 序号 | 考核指标 |
| 未成年人 | 办学资质 | 01 | 有开展培训和活动的办学资质； |
| 办学场所 | 02 | 场所环境符合安全条件； |
| 办学管理 | 03 | 培训和活动的管理规定中有主题内容、价值导向方向的要求； |
| 文明行为 | 04 | 无其他不文明行为。 |